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京高科	股票代码	6000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淑卿	王亚萍	
电话	025-85807228	025-85807228	
传真	025-85807220	025-85807220	
电子邮箱	600064@600064.com	600064@600064.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2年(元)	2011年(元)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元)
总资产	16,348,407,710.53	14,966,114,227.84	9.24	14,577,862,41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74,984,137.42	4,675,531,363.67	10.63	4,940,086,44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37,989.46	-295,632,463.55	不适用	-1,322,874,08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3,458,610.93	2,431,210,306.54	-11.01	2,681,485,21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3,899,256.67	364,910,906.25	5.18	314,129,24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0	7.59	增加0.21个百分点	5.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4	0.707	5.18	0.6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4	0.707	5.18	0.699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2,7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前十名股东名称	54,15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国有法人	34.65	178,891,815	0	质押165,140,000
南京德信房产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1	15,530,113	0	未知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1.98	10,198,274	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1.05	5,422,209	0	未知
南通锦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5,070,000	0	未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71	3,682,000	0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52	2,696,498	0	未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50	2,597,918	0	未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49	2,522,960	0	未知
李千	境内自然人	0.47	2,447,6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上述股东中,控股股东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3 以方框图描述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2年是公司成立20周年暨上市15周年,也是公司“管理提升年”,面对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压力加大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积极创新经营思路,加大资源整合力度,推进模式创新和管理体系升级,降低经营风险和成本,实现健康、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63,458.6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380.93万元,同比增长5.18%;每股收益0.744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7.80%,若扣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溢价的影响,本期净资产收益率为14.76%。

1.市政业务围绕“升资质、创品牌”的重点,增强区域竞争能力

报告期内,随着开发区建成区提升升级以及东区开发的快速推进,公司市政业务紧密围绕“创一流品牌、创精品工程”的要求,扎实推进资质升级、管理升级和品牌升级工作。目前,公司已经拥有了市政施工总承包二级、房建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管理甲级、房建管理甲级、园林绿化工一级、物业管理二级等多项资质。资质等级比较高,资质等级比较高,初步形成了较强的区域竞争优势。公司承接的开发区01地块员工公寓等多个项目取得“省、市文明工地”、“优质结构工程”、“江苏省示范监理项目”称号。

2012年市政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8,425.69万元。

2.房地产业务以加快盘活存量为重点,取得良好收益

报告期内,房地产市场在多方博弈下走出了一波从先抑后扬到量价齐升的行情,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一方面以盘活存量资产为重点,准确把握市场节奏,创新营销模式,加速资金回笼;一方面强化内功修炼,创新产品设计,提升服务水平,打造品牌形象,培育区域竞争优势,拿地项目及到现房销售市场实际需求,增加土地批租,全年6次开盘,实现合同销售金额10亿元,拿地项目创新产品设计,11月首次开盘即取得7,006的去化率,全国12月正对外卖业打招商完成率近90%,公司销售排名“江苏省房地产业”前十名,荣获“中国房地产业与建筑业50强”、“2012南京地产品牌企业”、“2012南京房地产业品牌TOP20”等称号。目前,公司在建、待建及销售商品房项目面积270万平方米,可满足公司未来两年至三年的开发需求。

在稳步推进商品房项目建设和销售工作的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做好开发及三年质保建设和拆迁安置工作,保障商品房出售后品质,为区域和城市发展贡献力量。亮相佳园二期在江苏省住房保障和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工程劳动竞赛中被评为“优秀工程奖”。

2012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完成合同销售面积32.27万平方米(商品房项目14.8万平方米,经济适用房项目17.47万平方米),实现合同销售收入201,400.84万元(商品房项目155,785.05万元,经济适用房项目45,615.79万元);完成结算金额12.18万平方米,实现房地产开发销售营业收入114,198.68万元。

3.股权投资业务发挥三大平台优势,实现新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国家大力发展创新型经济并出台相应政策机遇,发挥“上市公司、高科新创、高科科技”三大运作平台优势,新增投资了优质生物、金融和环保优质项目,切实增强股权投资业务的发展后劲,高科科技发挥经营优势,对优质科技型企业采取先贷款、后股权投资的方式合作,先后与多家企业进行了合作,取得良好的示范效应,成功推动把股权投资体制改革,实现“双赢”的良好局面。“再融”销量同比增长25%，“密融”销量同比增长72%，“特券”销量同比增长30%。高研发投入稳步推进,目前在研产品14个,其中一类新药1个,三类一类新药3个,三类一类新药1个,9个项目反应较好的仿制药产品,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323,696.56万元,同比增长14.86%,净利润3,784.06万元,同比增长25.64%。年末,公司又对其进行增资至6,000万元,着力推动其在国内大中型医药企业布局。

由于公司所投资的股权项目,特别是几个已上市公司分红收益稳定,2012年公司实现投资收益40,091.09万元(含合并口径)。

4.扎实推进“管理提升”主题,夯实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管理提升”主题,以内控规范实施、融资管理、绩效管理、信息化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投资管理关系管理体系为抓手,开展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工作。一是巩固内控规范试点实施成果,将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推广至所有控股子公司;二是发挥集团融资优势,在稳定内控规范基础上,以所得上市公司股权质押担保的融资方式,实现相对低成本融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三是抓好绩效考核方案实施工作,将考核结果与绩效奖金直接挂钩,体现公平和效率原则,充分调动“大员工”积极性;四是搭建信息交流平台,实现数据整合与共享,增强集团内部信息沟通;五是以集团成立20周年为契机,积极开展企业文化建设工作,打造“和谐高科”品牌,通过召开发展及战略研讨会、改版公司网站等多种方式,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互动沟通,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全年共接待机构投资者来访309家,606人次,公司新入选上证社会责任指数样本库。

(二) 核心竞争力分析

1.深耕区域市场能力:公司作为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唯一的上市公司,在区域内有着20多年的开发经营,对区域市场和政府建设建立了密切合作关系,业务关系、区域市场诚信度和开发区域品牌优势,为公司在区域内赢得了巨大的发展空间,公司在承接城市开发建设任务中培育了大批的人才,对区域市场的把握、对区域市场的准确判断以及在区域形成的品牌效应都可以使公司最大程度分享区域经济发展带来的丰硕成果。

2.整合产业资源能力:公司涉足市政道路设施承建、房地产开发及股权投资投资三大领域,搭建了行业整合、资源互通融合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公司在行业内的主导地位,公司可对既有产业资源进行整合,发挥资源的协同效应,如房地产、二级服务,在住宅地产开发及商业地产特长的结合等,也可以通过与区域科技创新平台的对接,推动区域开发与股权投资业务的联动,实现资源的优势互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3.资金运作和融资能力:公司现有优质股权投资价值近50亿元,可择机实现投资收益,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安全保障。公司在产业发展中能积极把握政策机遇,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以公司债或其它资产证券化方式,拓宽融资渠道,公司与区域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不断探索金融创新产品的应用加大集团资金管理控制力度,扩大融资规模并降低融资成本。

4.提升品牌影响力:公司房地产业务具备11年开发经验,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山清水秀、左右阳光、高科景观、高科景观等众多房地产项目以优异的品质赢得了南京中高端消费者的广泛认可,旗下多个房地产公司多次荣获“江苏省房地产品牌综合实力50强”、“中国房地产品牌与建筑业50强”、“南京地产品牌企业”等称号,公司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将有助于房地产业务在区域竞争中获取更大的优势。

(三)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市政业务:随着公司所在国家级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扩至200平方公里进程的不断推进,作为公司传统主营业务的市政基础设施承建及相关配套业务的市场空间进一步打开,但同时,由于新进入者不断增多及行业管理的日趋规范,区域市场的竞争正变得愈加激烈,依托于传统业务的盈利能力受到冲击,直接影响到业务利润率水平的稳定,只有不断创新商业模式,实施差异化、专业化发展才能在市场竞争中把握机遇,实现成长。

房地产业务:从宏观调控、限跌、限价到2013年“新国五条”的出台,房地产市场正面临着调控困境下如何发展的课题,作为区域型房地产公司,目前商品房项目主要集中在南京这一江苏省会城市,随着“十八大”后新一轮城镇化建设加快推进以及区域发展规划逐步落实,南京房地产市场仍具备较好的发展机遇。深耕区域市场,提升品牌影响力,采取谨慎的拿地策略将是区域型房地产公司对当前调控政策,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可行选择。

股权投资业务:围绕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资本市场相关制度的进一步规范以及创新金融政策、金融工具的创新出台都将为股权投资业务发展提供持续成长的空间,公司在南京市及开发区、仙林科技城正在积极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公司下一步承接科技创新平台,加快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条件,但同时,由于“P+I”模式改革,Pre-IP项目逐步上升,投资风险加大,劣势风险陡增,股权投资业务已出现向两端延伸的趋势——前移投资端口或从参股型转型。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2010-2015年发展战略为:以市政业务、房地产业务,以优质股权投资投资,实现产业经营和资本运营的互动融合,共同提升公司价值,致力于成为卓越的城市场运营者和价值创造者

市政业务公司将全面聚焦开发区,通过实施差异化、专业化发展战略,提升竞争层次,塑造品牌形象,扩大市场份额,加快业务发展。

房地产业务将深耕区域市场,适度谨慎持债,以增强市场应变能力要求,加快盘活存量资产,实现可持续发展。

股权投资业务:围绕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资本市场相关制度的进一步规范以及创新金融政策、金融工具的创新出台都将为股权投资业务发展提供持续成长的空间,公司在南京市及开发区、仙林科技城正在积极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公司下一步承接科技创新平台,加快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条件,但同时,由于“P+I”模式改革,Pre-IP项目逐步上升,投资风险加大,劣势风险陡增,股权投资业务已出现向两端延伸的趋势——前移投资端口或从参股型转型。

3.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3.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公司所从事的市政、房地产、股权投资业务与宏观经济运行关系密切,具有较高的相关性,其中,房地产业务易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

3.2 资金和财务风险: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特别是房地产业务具有资金密集型特点,良好的现金流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如果开发区东区建设项目、房地产项目回款速度低于预期或者股权投资项目未能如期退出,或者公司融资受阻,都将给公司资金安全带来压力,公司目前保持了较高的融资规模,财务费用支出较大,若未来市场行情持续上升,将导致公司融资成本增加,盈利能力受到影响。

3.3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公司所从事的市政、房地产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及仙林科技城,随着区域市场进入者的不断增多,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对公司利润率水平的稳定可能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面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国家宏观政策的研究,做到及时研判形势,准确把握市场节奏,房地产业务以盘活存量资产为重点,加快商品房销售进度;市政业务提升资质水平,创新业务模式,提升区域市场份额;股权投资业务有序进退,滚动发展,及时防范各项风险,不断提升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能力。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江苏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证监公字〔2012〕276号)的要求,公司于2012年9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健全了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机制。

201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于2011年末总股本516,218,8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103,243,766.40元;公司于2012年4月26日发布《南京高科2011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29日,除息日为2012年7月2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2年7月16日,该方案已按期实施完毕。

2.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3.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2012年	0	2.5	0	129,054,708.00	383,899,256.67	33.62
2011年	0	2	0	103,243,766.40	364,910,906.25	28.29
2010年	0	1	0	51,621,883.20	314,129,244.70	16.43

董事长:徐益民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7日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简称:南京高科 证券代码:600064

股权投资业务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专业团队建设,适度前移投资端口,合理控制投资风险,实现滚动发展。

3.经营计划

2013年是公司的“价值创造年”,公司将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立足市政、房地产、股权投资三大业务板块,对内加强经营管理,夯实发展基础;对外加大市场开拓,提升竞争实力,力争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增长的预期。

公司市政业务将全面实施“聚焦开发区”战略,以提升业务资质、增强竞争能力为突破口,提升产业层次,在开发区转型升级、生态型现代园区和国际化城区新区中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同时采取DT及BOT等业务创新模式,增强盈利能力。

房地产业务将积极把握政策导向,加强项目销售和开发进度,加快存量资产的盘活进度,同时,积极寻找在开发区建设现代化临港产业新城定位下的发展机遇,参与开发、仙林科技城商品房及科研、办公、商业配套开发建设工作,重点是推进进境、菜场项目销售工作,并参与政府保障房建设,力争实现全年销售收入突破2亿元。

股权投资业务将发挥公司现有三大专业平台优势,加强与区域科技创新平台的对接,实现业务有序进退,滚动发展,力争全年新增投资优质项目3-5个,重点围绕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并购为重点,实现新的发展。

4.因增持当前业务并未完成在建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

2013年,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计划,预计全年资金需求为30亿元左右,公司将通过加快现有房地产项目销售,加快市政业务工程款回笼以及银行融资等手段筹集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5.可能面对的风险

1.国家宏观调控风险:公司所从事的市政、房地产、股权投资业务与宏观经济运行关系密切,具有较高的相关性,其中,房地产业务易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

2.资金和财务风险: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特别是房地产业务具有资金密集型特点,良好的现金流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如果开发区东区建设项目、房地产项目回款速度低于预期或者股权投资项目未能如期退出,或者公司融资受阻,都将给公司资金安全带来压力,公司目前保持了较高的融资规模,财务费用支出较大,若未来市场行情持续上升,将导致公司融资成本增加,盈利能力受到影响。

3.行业竞争加剧风险:公司所从事的市政、房地产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及仙林科技城,随着区域市场进入者的不断增多,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对公司利润率水平的稳定可能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面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国家宏观政策的研究,做到及时研判形势,准确把握市场节奏,房地产业务以盘活存量资产为重点,加快商品房销售进度;市政业务提升资质水平,创新业务模式,提升区域市场份额;股权投资业务有序进退,滚动发展,及时防范各项风险,不断提升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能力。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江苏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证监公字〔2012〕276号)的要求,公司于2012年9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健全了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机制。

201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于2011年末总股本516,218,8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103,243,766.40元;公司于2012年4月26日发布《南京高科2011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29日,除息日为2012年7月2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2年7月16日,该方案已按期实施完毕。

2.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3.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2012年	0	2.5	0	129,054,708.00	383,899,256.67	33.62
2011年	0	2	0	103,243,766.40	364,910,906.25	28.29
2010年	0	1	0	51,621,883.20	314,129,244.70	16.43

董事长:徐益民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7日

证券简称:南京高科 证券代码:600064 编号:临2013-010号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3年4月7日上午9: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3月27日以传真和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2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二、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2012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六、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听取了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三、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七、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八、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九、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一、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二、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三、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四、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五、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六、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七、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八、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九、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一、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二、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三、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四、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五、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六、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七、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八、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九、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十、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十一、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十二、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十三、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十四、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十五、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十六、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